

海信空调外机离奇“失踪”

用户:当初安装没固定 售后:如果安装有问题当时应提出来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何晓波 摄影报道)近日,牟平区东海城小区居民李女士向“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她家一台海信空调装机两年后,再使用时突然发现空调外机竟离奇“失踪”。作为海信空调的“铁粉”,李女士在维权过程中遭遇了长达数月的推诿扯皮,至今未得到一个明确的解决方案。

李女士介绍,这台空调购于2023年6月1日,由身着“海信”字样工作服的工人师傅上门安装。安装当天,因小区物业禁止在外立面打孔固定支架,安装人员便将空调外机放置在统一的空调外机平台上。2025年7月下旬,李女士准备再次开启空调纳凉时,发现空调无法制冷。她联系海信售后上门检修,维修人员检查后发现“室外机不见了”。李女士报警后,辖区派出所介入调查,出具了“未发现盗窃痕迹,现场无

监控”的证明。

空调外机离奇“失踪”,导致空调无法继续使用。李女士说,空调安装必须是专业的工程人员,普通老百姓并不知道是否需要固定。出了问题以后,这才怀疑可能是当初安装有问题。对此,李女士提出了两点诉求,要么由海信免费重新提供一台匹配的空调外机,要么全额退还购机款。然而,海信售后的回应却让她感到失望。据李女士介绍,售后人员坚持要求她报警处理,且在警方已排除盗窃的情况下,仍未正面承认安装责任,仅表示“已上报公司”。

6月23日下午,海信售后牟平区网点一位王姓工作人员答复记者,他们知道李女士的遭遇。由于无法鉴定空调外机“失踪”的具体原因,海信不承担李女士空调外机丢失的责任,所以不能进行后续维修或相应的赔偿。对于李女士质

疑工人师傅安装时没有对空调外机进行固定,这位工作人员称,她所在的网点是负责售后维修的,不知情两年前安装的事,“如果安装有问题,李女士当时就该提出来”。

北京德恒(烟台)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孙昌通律师认为,空调厂家有负责安装调试空调的义务,也包括规范安装外机的义务,在小区物业不允许打孔固定的情况下需另行采取措施固定外机,无任何措施导致外机脱落产生的人身财产损失需承担赔偿责任。而作为空调的所有者、管理者的李女士系外机的第一责任人,如果她明知外机没有任何固定措施的情况下仍放任该安全隐患的存在,也需承担一定的责任。在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的情况下,李女士可以诉诸法律,由法院按照责任进行归责。

振华广场北侧过街天桥上有呕吐物

市民:影响城市形象 相关部门:尽快处理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纪殿国)23日,有市民向“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反映,芝罘区振华广场北侧过街天桥的步行梯上有一摊呕吐物,已经存在10多天了,一直没有人清理,有碍市民通行,影响城市形象,希望相关部门加强管理。

23日,记者来到芝罘区振华广场北侧过街天桥,看到天桥的北楼梯由下而

上第6个台阶处有一摊呕吐物,让人看了十分不适。由于存在时间较长,呕吐物已经呈风干状态,与台阶的防滑塑胶紧密结合。记者注意到,行人通行过街天桥时,都小心翼翼避开这摊呕吐物。

“这座过街天桥上的呕吐物已经存在至少10天了,一直没有人清理,有碍市民通行,影响城市形象,大家通行时都是

避开呕吐物走。”市民王先生告诉记者,“市区过街天桥的管理都有专职单位负责,不知道这摊呕吐物为什么一直没人清理?希望相关部门加强天桥卫生管理,维护好城市形象。”

23日下午,记者向天桥上公示的“设施监督电话”反映了此事。工作人员表示,将通知相关部门尽快前去处理。

4类人员可以单独缴纳工伤保险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 张孙小娱)日前,高校大学生小林致电“烟台民意通”热线6601234称,他计划暑期参加实习,想咨询是否可以单独购买社保中的工伤保险?

记者了解到,从2024年7月1日起,山东允许单位给以下4类人员单独缴纳工伤保险:超龄工作人员,超过退休年龄,但不超过70岁,还在单位上班的人(包括已经领养老金的);在校实习学生,16周岁以上的职业院校、技校实习生,包括签了实习协议、学校批准自主实习和勤工俭学的学生,以及单位见习人员;医学在读研究生,正在参加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的医学生;家政从业人员,在家政公司干活、没法签劳动合同,只和公司签

了服务协议的家政人员。

给超龄员工、实习学生这类特殊人员办理工伤保险有线上线下两种方式。按月缴纳保费,增员完成后,记得去税务部门申报缴费。线上办理可以登录烟台市人社局网上办事大厅,在常用下载区下载《办理特定从业人员单

种参加工伤保险承诺书》,填好上传。社保工作人员审核通过后,用系统里的“特定从业人员批量增员”功能,给员工办理参保手续即可。线下办理可以由单位带着这份承诺书,去参保地社保窗口办理。工作人员开通权限后,就能批量给员工增员参保。



烟台市城市运行中心
烟台晚报 联办

烟台民意通
直通12345

烟台民意通热线 6601234

本栏目由山东新势力律师事务所提供法律支持

如何申办门诊慢特病?

咨询:申办门诊慢特病需要准备哪些材料?

答复:参保人提供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近一年之内的病历材料(诊断证明、门诊病历、住院病历、相关检查检验报告等)。实行有效期管理的病种,参保人应在有效期内申办。申办时提供的病历材料时限超过一年的,还需补充近期的就诊记录及相关检查检验报告。

咨询:如何申办门诊慢特病?

答复:①定点医疗机构办理:参保人员申办门诊慢特病,应提供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近一年之内的病历材料(诊断证明、门诊病历、住院病历、相关检查检验报告等),在本市确诊疾病的定点医疗机构医保管理科室(医保工作站)提交材料,由具备副主任医师以上职称的医保医师或科室主任填写《烟台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申请表》,医保办审核后,按规定办理。

②网上办理:在异地医疗机构确诊的参保人员,可通过“爱山东”APP、“山东省政务服务一网通办”线上申办,上传加盖医疗机构公章的诊断证明、住院病历首页、出院记录、手术记录、门诊病历及相关检查检验报告等材料。

③邮寄办理:在异地居住及异地医疗机构确诊的参保人员,可将申办材料通过快递等方式寄往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办理。

④医保经办机构办理:无法通过以上方式办理的参保人员,可持身份证或社保卡、经确诊疾病的定点医疗机构盖章的《烟台市基本医疗保险门诊慢特病申请表》(异地确诊的不需提供)、病历材料至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办理或委托他人代办。

咨询:如何确认门诊慢特病待遇起始日期是哪天?

答复:参保人员按病历材料要求时限办理门诊慢特病,经住院治疗确诊的,待遇起始日期为出院日期次日;经门诊治疗确诊的,待遇起始日期为确诊当日。超出病历材料要求时限的,待遇起始日期为申办当日。

咨询:如何选择门诊慢特病定点医院?

答复:参保人可通过烟台市医疗保障局官网“办事指南”栏目下载《全市门诊慢特病定点医院病种认定、服务范围汇总表》,确认所选机构是否覆盖所需病种。

参保人享受门诊慢特病待遇可选定一所符合条件的定点医疗机构作为本人相应门诊慢特病就诊医疗机构,并签订《门诊慢特病定点服务协议书》。同时认定有常见病和专科病(精神类、病毒性肝炎、结核病、血液透析等)的参保人,可再选择增加一所专科定点医院。

咨询:如何办理定点医院变更?

答复:享受门诊慢特病待遇的参保人,在一个医疗年度内可任选时间变更一次,新变更的医疗机构应覆盖所患病种。当月在与原定点医院结清医疗费用后,持本人身份证或社会保障卡直接到新选择的定点医疗机构医保窗口或参保地医保经办机构服务窗口办理,无须前往原定点机构,办理后次月生效。

张孙小娱 衣宝萱



烟台市医疗保障局

医疗保障

咨询台

烟台晚报与
烟台市医疗保险事业中心 合办

中国医保 一生守护